

商丘地区曲艺志

商丘地区文化局 编

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 出版

河南省曲艺志系列丛书

商丘地区曲艺志

商丘地区文化局编
河南省曲艺志系列丛书
编审委员会 总纂

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出版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商丘地區曲藝志

著者：河南省商丘地區文化局

出版發行：天馬圖書有限公司

香港上水新成路九十三號

電話：六七〇六六三三

傳真：六七〇一二八二

內地印刷：商丘地區印務中心

定價：港幣一十三元

人民幣二十元五角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初版·香港

ISBN 962—450—463—6 / D · 40081

河南曲艺志系列丛书《商丘地区曲艺志》
· 编审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 周鸿俊

副主任委员 王爱功 张凌怡 刘景亮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书平 王爱功 王豫亭

任 聘 刘景亮 刘耀威

张锡荣 陈 谷 邵长明

邵长明 宋育文 李小娟

张凌怡 周鸿俊 魏忠魁

《商丘地区曲艺志》
编纂领导小组暨编辑成员

领导小组

组 长 张锡荣
成 员 殷晓晖 刘广泉
施少红 陈 谷

编辑部

主 编 陈 谷(二级编剧)
副主编 康 锐(副研究馆员)
梁临后(三级编剧)
编 辑 宋 超

中共商丘地委书记张志平题词

继承民族传统，
振

兴曲艺事业

一九九一年九月

张志平

商丘行政公署专员韩天经题词

弘揚民族文化
繁荣曲艺艺术

韩天经九〇年四月

商丘行政公署副专员李孝友题词

錦家曲是是健往
开多的千秋伟也。

己巳年秋李孝友

各县(市)曲艺志编纂机构名单

商丘市曲艺志

领导组

- 组 长 卢洪忠(商丘市文化局副局长)
副组长 吕忠海(商丘市文化局文化科科长)
成 员 赵振山(原商丘市文化局副局长)
卢远骋(商丘市文化馆创编组组长)

编辑组

- 主 编 卢远骋
编 辑 冯治华(商丘市戏工室调研员、二级作曲)
左懋绩(商丘市文化馆馆员)
井文胜(商丘市文化馆编辑)

封面设计、插图 王树德(商丘市文化馆馆员)

永城县曲艺志

领导组

- 组 长 戴亚平(永城县文化局副局长)
副组长 阎传印(原永城县文化局副局长)
成 员 刘孔仁(永城县文化局办公室主任)
蒋笃信(永城县文化局艺术股长)
韩春声(永城县文化馆戏曲专干)

编辑室

- 主 编 韩春声(兼)

副主编 魏自亮(永城县文化馆副馆长)
编 辑 张绛普(永城县文化馆副馆长)
贾学儒(永城县文化馆音乐专干)
王笑冰(永城县城镇文化专干)
编 务 侯海玲(永城县文化馆职员)

夏邑县曲艺志

领导组

组 长 祁铭曾(夏邑县文化局副局长)
成 员 高登峰(夏邑县文化局艺术股长)
李汉文(夏邑县文化馆副馆长)

编辑组

主 编 李汉文(夏邑县文化馆馆员)
副主编 冯秀元(夏邑县文化馆助理馆员)
编 辑 岳 兵(夏邑县文化馆助理馆员)
卢云明(夏邑县文化馆助理馆员)
程丕卿

虞城县曲艺志

领导组

组 长 徐德先(虞城县文化局局长)
成 员 张新用(虞城县文化局副局长)
陈富修(虞城县文化局党委委员)

编辑组

主 编 陈富修(兼)
编 辑 徐德先 张新用 李 丽 杨 凡
封面设计 苗 青 朱运昭
配 图 朱保良 杜玉坤

商丘县曲艺志

领导组

组 长 马廷富(商丘县文化局副局长)

副组长 张冠杰(商丘县文化局艺术股长)

编辑组

主 编 江方聚(商丘县曲艺队三级编剧)

副主编 张家才(商丘县文化馆馆员)

编 辑 陈建华 柳文泉

封面设计 任义伦

柘城县曲艺志

领导组

组 长 王世清(柘城县文化局局长)

副组长 李兴祥(柘城县文化局党组书记)

李凤仪(柘城县文化局艺术股长)

编辑组

主 编 王敏信(柘城县剧目组三级编剧)

副主编 李兴祥

李文彩(柘城县文化局文化股长)

李凤仪

编 务 侯国明 纪明良

封面设计 夏国民

制 图 张文革

宁陵县曲艺志

组 长 耿福民(宁陵县文化局副局长)

副组长 桑贤亮(宁陵县文化馆馆长)

编辑组

- 主 编 李 青(宁陵县文化馆馆员)
副主编 张久亮(宁陵县文化馆助理馆员)
编 辑 田 宏(宁陵县文化馆馆员)
尚千芳(宁陵县文化馆馆员)
张 鹏(宁陵县文化馆助理馆员)
宋信忠(宁陵县文化馆管理员)

睢县曲艺志

领导组

- 组 长 张万忠(睢县文化局副局长)
成 员 张传义(睢县文化局文化股长)
袁修业(睢县文化馆书记)
张 帆(睢县文化馆副馆长)
张起云(睢县文化馆馆员)

编辑组

- 主 编 张起云
音乐编辑 袁 涛
编务助理 赵文学(睢县曲协名誉理事长)
李士奇(睢县曲协理事长)
张彦云(睢县文化馆职工)

封面设计 周光海

摄 影 周百华

民权县曲艺志

领导组

- 组 长 杨晓明(民权县文化局副局长)
副组长 肖富轩(民权县文化馆馆长)

李福山(民权县文化局文化股长)

白德修

编辑组

主 编 白德修

副主编 李福山

马新宇(民权县文化局办公室主任)

撰稿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井文胜	王笑冰	王敏信	田 宏(女)
卢远骋	冯治华	左懋绩	江方聚 陈 谷
陈富修	李 丽(女)	李 青	李凤仪
李文彩	李汉文	李兴祥	杨 凡 张 鹏
张久亮	张家才	张起云	张绛普 张新用
宋 超	宋信忠	尚千芳	袁 涛 贾学儒
徐德先	康 锐	梁临后	韩春声 魏自亮

前 言

河南地处中原，文化传统源远流长。河南曲艺艺术扎根在这块沃土，生长在广大人民群众中，曲种繁多、队伍壮观、活动兴盛、遗存丰厚，具有光辉灿烂的发展历史。编纂一套记述反映河南各地曲艺历史与现状的专业志书，是广大文艺工作者、研究者、教育者以及所有热爱民族文化艺术的人们的共同愿望。

198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会同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和中国曲艺家协会联合发出编辑出版《中国曲艺志》的通知，河南省文化厅、河南省文艺集成·志编纂工作领导小组为组织完成《中国曲艺志·河南卷》的编纂任务，于1987年组建了《中国曲艺志·河南卷》编辑部，与全国艺术科学规划小组签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项目议定书》，确立了省、市（地）、县（市）三级修志的工作方案，发动全省各级文化主管部门及有关单位建立了相应领导机构和编辑机构，规模宏大的曲艺志书编纂工程在全省范围内铺开。

这项庞大的文化基础建设项目得到了各级党政领导部门和文化主管部门及有关单位的关心与支持。全省广大编纂人员共同努力，在广泛深入进行资料普查与搜集整理的基础上，以科学的态度认真梳理、甄别、研究了大量的曲艺史料，陆续编纂完成100余部地方曲艺志书稿

本。如此广泛深入的曲艺调查研究工作，如此大批量的曲艺专著编纂成果，必将对河南曲艺艺术的深入研究和革新，发挥积极的作用并产生深远的影响。

为弘扬民族文化，存史资治，繁荣曲艺艺术，省文化厅决定在完成国家重点艺术研究项目——《中国曲艺志·河南卷》的同时，会同全省各市（地）文化局组织编辑出版一套“河南曲艺志系列丛书”。这套丛书包括：《郑州市曲艺志》、《洛阳市曲艺志》、《开封市曲艺志》、《平顶山市曲艺志》、《安阳市曲艺志》、《新乡市曲艺志》、《焦作市曲艺志》、《濮阳市曲艺志》、《鹤壁市曲艺志》、《三门峡市曲艺志》、《许昌市曲艺志》、《漯河市曲艺志》、《商丘地区曲艺志》、《驻马店地区曲艺志》、《南阳地区曲艺志》、《信阳地区曲艺志》，共17部。丛书统一采用《中国曲艺志》体例并结合各地实际情况编纂，上限各卷据情而定，下限至1990年，全面、系统、翔实、科学地记述反映河南各地曲艺的历史与现状。

由于客观条件和编审水平所限，丛书中存在问题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研究者指正完善。

凡 例

1、本志书严格按照“《中国曲艺志》地方卷体例(草案)”所规定的部类和分类项目实事求是地撰写记述。全卷分为综述、图表、志略、传记四大部类,并以此顺序排列。

2、本志时限:上限不限,下限截至1990年底。个别地方有所突破。

3、历史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1949年10月1日)前,用朝代旧纪年夹注公元纪年;建国后用公元纪年。

4、本书用规范化的现代汉语并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编印的《简化字总表》为字体依据进行撰写。地区性的和个别曲种专用的术语,加注与其含意相同的通用术语或加注简要的释文。

5、综述:以历史时代为序,依据翔实可靠的史料概括地记述本地区曲艺的历史和现状。并对地理、历史、政治、经济、文化等社会状况作简要的记述,因为这涉及到本地区曲艺形成、发展的特征。

6、图表:包括大事年表和曲种表两项。大事年表以年为序,记述本地区的有影响的曲艺艺术活动、曲种的形成和流变等项重大事件。对还没有形成曲艺的史前期的记述从简从略。曲种表的项目为:名称、别名、形成时间、形成地点、演唱曲调、流布地区。附注内注明:外来曲种传入时间、消亡曲种消失时间及其它。

7、曲种:以曲种为单位设置条目。分别记述本地区的所有曲种。包括现存及消亡的曲种。记述其形成及发展的历史和现状。包括简要地叙述其唱腔、曲目和特点。外来曲种从其传入时期起,记述其在本地区存在和发展的状况。

8、曲目(书目):以概述及有代表性的曲目为单位设置条目。据实记录曲种名称、作者或整理改编者、编演年代、题材来源、故事

提要、演出单位和主要演员、版本(包括稿本、抄本)及收藏情况,并重点记述其特点、成就和影响。

9、音乐:以概述及有代表性的曲种音乐为单位设置条目。内容包括:唱腔音乐结构、伴奏音乐及乐队体制、沿革、特点。曲谱请看《商丘地区曲艺音乐集成》。

10、表演:以概述及有代表性的曲种曲目选例为单位设置条目。主要内容包括:表演方式、沿革、特技、特点。如唱功、说功、做功及其道具,特有的表演形式和技巧、传统曲目(书目)的表演形式和技巧、传统曲目(书目)的表演选例。

11、机构:以机构名称设置条目。以成立年代为序。机构包括班社、演出团体、协会、创作研究机构等。内容主要有名称、性质、成立年代、沿革、成员状况、社会影响及贡献。

12、演出场所:以概述与演出场所举要为单位设置条目。记述本地区曲艺演出场所演变的历史和现状及主要演出场所如市场、庙会、茶园、酒楼、游艺场、书馆、曲艺厅、剧场等。

13、演出习俗:以概述与演出习俗举要为单位设置条目。主要记述历代乡村、城镇、都市的演出习俗;建国以来对旧有演出习俗的改革和新的演出习俗等。

14、文物、古迹:以概述和文物、古迹举要为单位设置条目。内容包括:古舞台、壁画、文告、碑文、珍贵的节目单、乐器、藏本及有关曲艺的革命文物。

15、报刊、专著:以名称设置条目。

16、轶闻传说、谚语、口诀等:以不同名称、题目设置条目。

17、立传人物以生年为序排列。范围包括:作家、理论家、教育家、活动家、演员、伴奏员、教师、音乐设计人员等。记述内容包括:姓名、别名或艺名、性别、籍贯、生卒年、生平、艺术活动及其成就、贡献和影响等。对在世的人物作简要介绍。